

**关于东方汇理香港组合-灵活配置增长基金
(下称“本基金”)**

暂停申购的公告

I.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汇理香港组合-灵活配置增长基金	
在内地发售的份额类别及代码	M 人民币(对冲)-累算, 基金代码 968033 M 人民币(对冲)-分派, 基金代码 96803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东方汇理香港组合-灵活配置增长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称“《招募说明书》”) 《香港互认基金管理暂行规定》	
暂停申购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日(下称“暂停日”)	2020年1月14日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根据《香港互认基金管理暂行规定》第四条的规定, 本基金在内地的销售规模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不得高于50%。根据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在内地的销售规模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将不高于50%。如果百分比达到45%, 内地代理人便会立即通知各内地销售机构停止接受内地投资者申购本基金的申请。于2020年1月14日, 本基金在内地的销售规模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为45%, 故基金管理人决定自暂停日起暂停接受对本基金M人民币(对冲)-累算份额及M人民币(对冲)-分派份额的申购申请。
恢复申购的日期	恢复申购日	基金管理人另行公告

II.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的赎回将不受暂停申购的影响, 内地投资者可照常于本基金在内地销售的交易日申请赎回本基金。如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所述, 本基金内地销售的交易日是指内地销售机构接受办理内地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等业务的日期, 具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时开放交易的香港交易日。香港交易日是指香港营

业日，或者基金管理人和受托人不时商定并公告的其他日期。而香港营业日是指香港的银行开门经营正常银行业务之日（星期六及星期日除外）或基金管理人及受托人可不时商定的其他一个或多个日期，但如果香港的银行在上述任何日期的开门营业期间因八号台风讯号、黑色暴雨警告或其他类似事件而被缩短，则该日不应为香港营业日，除非基金管理人及受托人另行决定。

2. 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基金内地代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 40068-95599 垂询相关事宜，或访问本基金内地代理人的网站(www.abc-ca.com) 查询。
3. 风险提示：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信托契约》、《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本基金运营状况与本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本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4. 本基金为香港互认基金，受香港法律管辖，其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规范适用香港法律及香港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4 日